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20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綦宗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62,062.3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26日